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13-014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聚能源	股票代码	0000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嵇元弘	李涵	
电话	0755-86000096	0755-86000096	
传真	0755-86331111	0755-86331111	
电子信箱	gjnygf@126.com	gjnygf@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65,169,187.19	1,461,587,597.56	1,461,587,597.56	-33.96%	1,380,322,316.02	1,380,322,31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183,013.74	93,518,241.19	93,518,241.19	-78.42%	86,182,071.05	86,182,07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531,428.36	28,571,491.73	28,571,491.73	-49.14%	58,278,136.05	58,278,13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78,357.06	-42,131,893.98	-42,131,893.98	-156.91%	-29,003,653.51	-29,003,65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8	0.18	-77.78%	0.16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8	0.18	-77.78%	0.16	0.16
净资产收益率(%)	1.12%	5.3%	5.3%	-4.18%	5.12%	5.12%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90,096,977.82	1,989,784,859.67	1,992,935,071.98	-0.14%	1,873,833,458.00	1,873,833,45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00,358,127.70	1,809,034,015.18	1,809,034,015.18	-0.48%	1,720,765,600.30	1,720,765,600.3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51,9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53,39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61%	304,171,468	17,152,000	
深圳市深南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6%	14,566,685	0	
上海市物业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公房经营管理事务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9,272,221	0	
苏文明	境内自然人	0.17%	900,000	0	
张少芬	境内自然人	0.15%	780,667	0	
宗荣	境内自然人	0.13%	677,600	0	
傅少俊	境内自然人	0.11%	586,600	0	
颜创宏	境内自然人	0.11%	574,300	0	
翟健坤	境内自然人	0.11%	570,729	0	
黄莉莉	境内自然人	0.11%	555,57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深南实业的股东,构成关联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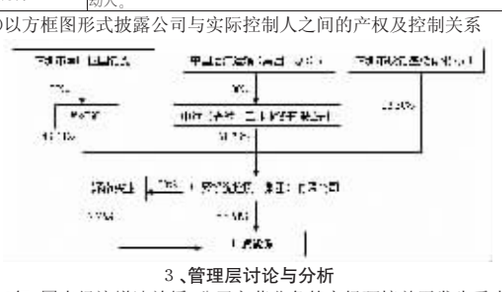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环境并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安全生产为重点,维护稳定为中心,提高主营业务利润为目标,保证了全年正常的生产管理环境和主营业务的稳定。但是受参资企业巨额亏损的影响,公司整体业绩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1)2012年经营情况

201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5亿元,同比减少34%;营业成本8.99亿元,同比减少34%;营业利润2,522.80万元,同比下降75%;利润总额2,742.08万元,同比下降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8.30万元,同比下降78%。

公司成品油经营仍以现有的油站进行零售业务,利用公司油库存储开展批发业务。2012年国家发改委对油价进行了高频率调整,经历"四涨四跌"后,汽、柴油最高零售价均比2011年明显上涨,影响了市场需求,使公司零售业务受到一定的压力;同时,随着国内几大炼厂大修完成,炼油能力不断提高,汽、柴油产量创历史新高,使成品油市场持续处于供过于求的状态,在此情况下公司的批发业务不具优势,批发量下降。

南山石油结合自身实际及油品市场走势,针对各站点所处周边客户群的不同,采取各种针对性的销售方式,拓展外送业务,以稳定、发展零售市场客户。同时,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把握采购时机,确保库存合理,使批发业务得以顺利开展。总体而言,2012年公司成品油的销量虽有下降,因毛利率上升,营业利润同比上升23.64%。

液体化工仓储方面,近年来珠三角地区仓储市场容量已近饱和,市场竞争激烈。广聚亿升由于库区设施设备老化、港池水深不足、部分仓储资质缺乏等原因,原拟对库区进行技术改造,计划于2012年实施。2012年上半年公司进行项目报批时,为了不影响技改及规避合同风险,广聚亿升将与客户的长期合同全部改签为短期合同,导致客户流失、业务量下滑。后因库区用地与"前海规划"有冲突而至今未能获得深圳市发改委的立项,技改计划被迫暂停。9月份后虽然调整了经营策略,但因库区设备腐蚀老化,安全状况欠佳,业务开拓受阻;10月份以后停止了对外成品油的仓储,也是全年仓储业务下降的重要原因之一。2012年,广聚亿升仓储业务的亏损比上年同期增加159.31%。

(2)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展望

油品业务经营方面,新的成品油定价机制改革框架已逐渐形成,调价周期的缩短,意味着国内油价与国际市场的联动会更加紧密,势必给现有批发业务操作模式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油品市场行情,把握采购时机,拓宽采购渠道,适时调整库存,提升批发业务毛利率。结合各油站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优惠促销幅度和经营策略,努力提高油品销量。

液体化工仓储方面,华南区主要的油、气、液体化工品集散中心主要分布在广州南沙、东莞立沙岛、珠海高栏岗、惠州大亚湾四大区域。据不完全统计,珠三角地区第三方石化仓储企业近20余家,呈大型化、区域集中化趋势,总库容约650多万立方米,五年增长近2倍,仓储市场容量已经饱和,市场竞争激烈。石化仓储具有地域性特点,主要辐射周边石化下游企业,本公司虽然是目前深圳地区唯一一家从事第三方液体化工仓储的企业,但库容、设备及自动化程度在珠三角已不占优势。伴随着深圳产业转型,原区域内的企业因安全、环保、市场及人力成本等因素,纷纷北迁东莞、惠州等地,造成深圳本地液体化工市场需求减弱,公司液体化工仓储量逐年下滑。在库区整体技术改造暂时无法开展的前提下,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分期分批对正在使用、后备利用的储罐进行必要的维修,保证仓储业务的正常运作,达到减亏的经营目标。同时利用库区所处的地理位置,积极寻找新的机会和企业的出路。

(二)2013年,公司将持续贯彻稳中求进的经营方针,积极探索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将围绕主要业务,着重开展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深圳市政府规划在龙岗坪地红花岭建设危险化学品仓储区,本公司已被确定为项目建设主体的牵头单位,2013年,公司将开展市场调研,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做好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2、通过多种渠道探索公司走出瓶颈的道路,积极寻找新的投资项目,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盘活存量资产,实现收益最大化;尽快完成汕头广聚股权转让工作,避免造成额外的税费损失;完善园丁石地块的法律手续,商谈合作开发事宜。

4、建立全员的薪酬与考核制度;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建立有专业技术的员工人才团队。

5、抓好安全工作,保证正常稳定的生产经营活动;

6、继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及内控制度建设,调整及优化组织职能,定期进行内控自评测试工作,确保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2]13号)"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会计处理:'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科目期末余额应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会计处理

公司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自2012年1月1日起,该事项的会计政策变更为增值税留抵税额期末余额应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调增其他流动资产3,150,212.31元,调增应交税费3,150,212.31元。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各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增加2012年1月1日资产总额3,150,212.31元,负债总额3,150,212.31元,对经营成果无影响。

董事长:张桂泉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096　股票简称:广聚能源　编号:2013-011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5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4月25日(星期四)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桂泉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人,实到10人,董事叶见青因公无法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嵇元弘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11票同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2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总结及2013年度工作计划》

三、《经审计的2012年度财务报告》及《2012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同名公告。

四、《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关于2012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处置)的议案》

1. 资产减值测试及计提减值情况

2012年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合计-179.63万元,其中:应收款项冲回坏账准备184.22万元,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4.59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销货款182.64万元,并相应冲回坏账准备182.64万元。2012年末,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759.22万元,其中:应收款项127.22万元,投资性房地产28.40万元,固定资产15.37万元,无形资产588.23万元。

2. 资产核销(处置)情况

2012年,公司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核销为0万元;清理变质、过期、无使用价值的存货(周转材料),账面净值1.74万元,产生净损失1.74万元。处置固定资产账面净值18.41万元,处置收入64.97万元,产生净收益46.56万元。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2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理由合理,程序规范;本次核销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436,952,543.49元人民币。

本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52,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2元人民币(含税),共派发现金1,056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七、《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3-013公告。

《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的2013-014号公告。

八、《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的2013-015号公告;

九、《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瑞岳华")为本公司2012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事务所在对公司2012年度相关审计工作过程中恪守职责,较好地履行其审计责任,完成了2012年度公司委托的财务报表审计、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等各项工作。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中瑞岳华为本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12年度相关审计工作过程中恪守职责,较好地履行其审计责任,完成了2012年度公司委托的财务报表审计、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等各项工作。该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审计。我们同意聘请其为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比较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相对完善、有效,基本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目前所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已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同名公告。

十一、《高管绩效考核管理(试行)办法》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请专业机构协助制定《高管绩效考核管理(试行)办法》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考虑了地域、行业水平,是在尊重历史和现状的情况下制定的,具有较强的操作性,能够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积极作用。

十二、《关于确定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董事长年薪为总经理年薪的1.28倍。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专业机构参照同行业、本地域有可比性的企业及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建议董事长的薪酬为总经理的1.2-1.5倍。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公司董事长薪酬标准比较客观、合理,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十三、《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董事会聘任李涵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十四、《汕头市广聚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暨产权变动方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汕头市广聚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有关公告参见巨潮资讯网2013-009号公告)。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了股权转让暨产权变动方案。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审字[2013]第0051号审计报告,截止2012年12月31日汕头广聚合并报表总资产为119,259,838.61元,净资产为119,259,838.61元。根据深圳中联资产评估公司深中联评报字[2003]第19号资产评估报告,汕头广聚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12,733.97万元。本次产权变动需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并在汕头市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交易的最低起拍价拟为13,000万元。竞拍结束后,若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的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30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商务广场22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的2013-016号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涵,女,1983年出生,毕业于香港教育学院,硕士研究生。

(1)2007年至今,在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秘书处从事相关工作;

(2)其本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其本人最近五年未在其它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其本人于2010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096　股票简称:广聚能源　编号:2013-012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5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3年4月25日上午在深圳市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商务广场22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名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叶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以下议案均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一、《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关于2012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处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处置),是为了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四、《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436,952,543.49元人民币。

本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52,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2元人民币(含税),共派发现金1,056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3-013公告。

《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的2013-014号公告。

六、《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的2013-015号公告;

七、《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比较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相对完善、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目前所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已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同名公告。

八、《关于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12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进行调整的依据合法,并得到了审计机构的认可,调整后的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096　股票简称:广聚能源　编号:2013-016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召开时间: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30

5、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广场22楼会议室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7、出席对象:

(1)凡于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与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

《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3-013号公告。

4、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5、审议《关于确定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的2013-011号《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7、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同名公告。

三、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17:30,亦可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广场22楼

四、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提案的具体内容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商务广场22楼

邮　编:518054

联系人:李涵

电　话:0755—86000096

传　真:0755—86331111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出席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卡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年度报告》			
4	《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5	《关于确定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			
6	《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一三年五月　日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桂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伶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叶见青	董事	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	嵇元弘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745,288.24	275,145,046.89	-2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36,668.74	-9,813,683.04	-3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09,245.14	-11,296,972.52	-3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915,673.50	-84,358,735.91	-1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0.54%	-0.18%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62,474,569.25	1,990,096,977.82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2,394,991.68	1,800,358,127.70	-0.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4,008.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436.02
所得税影响额	11,995.64
合计	1,272,576.40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3,99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61%	304,171,468	17,152,000	
深圳市深南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6%	14,566,685	0	
上海市物业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公房经营管理事务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9,272,221	0	
张少芬	境内自然人	0.25%	1,321,700	0	
苏文明	境内自然人	0.17%	900,000	0	
宗荣	境内自然人	0.13%	677,600	0	
张智华	境内自然人	0.12%	650,800	0	
倪宝玉	境内自然人	0.11%	600,000	0	
傅少俊	境内自然人	0.11%	586,600	0	
翟健坤	境内自然人	0.11%	570,72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7,019,468		人民币普通股	287,019,468	
深圳市深南实业有限公司	14,566,685		人民币普通股	14,566,685	
上海市物业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公房经营管理事务中心)	9,272,221		人民币普通股	9,272,221	
张少芬	1,32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1,700	
苏文明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宗荣	677,600		人民币普通股	677,600	
张智华	65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800	
倪宝玉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傅少俊	5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586,600	
翟健坤	570,729		人民币普通股	570,7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深圳市深南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构成关联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本公司对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说明如下:

项目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584,630,257.78	660,647,488.84	-12%	主要原因系本期期末支付购油款所致。
预付款项	23,198,972.93	156,249.00	14747%	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购买油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3,017,991.11	1,122,232.98	169%	主要原因系威豹押运在途销售款所致。
存货	156,496,809.52	120,593,831.39	30%	主要原因系成品油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326,193.31	3,001,762.19	177%	原因系存货增加使增值税借方余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86,124,366.20	798,787,917.63	-2%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联营企业深南电本期亏损减少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应付账款	250,114.89	1,200,973.32	-79%	原因系南山石油支付东海油库上年仓储费所致。
预收款项	8,931,720.12	5,317,568.62	68%	主要原因系预收成品油销售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683,221.11	23,756,290.69	-63%	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员工效益工资所致。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比例	说明
营业总收入	197,745,288.24	275,145,046.89	-28%	主要原因系本期成品油销售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84,552,495.49	260,159,359.41	-29%	主要原因系本期成品油销售量减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3,602.02	598,326.14	-44%	主要原因系公司仓储业务实施营改增所致。
销售费用	5,492,153.76	7,958,500.80	-31%	主要原因系员工薪酬、运杂费和消防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6,034,816.96	8,431,862.04	-28%	主要原因系公司控制管理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978.55	529,153.67	-91%	原因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04.00	333,862.65	-100%	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收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1,883,398.92	1,437,844.68	31%	主要原因系主营业务盈利增加所致。
营业总收入	197,745,288.24	275,145,046.89	-28%	主要原因系本期成品油销售量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13年3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汕头市广聚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并于2013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了《汕头市广聚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暨产权变动方案》,该方案需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并在汕头市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挂牌转让,公司将尽快推进转让汕头广聚的相关工作。

2013年3月2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选举张桂泉为董事长;副董事长徐政军因工作变动辞职,选举冷平为副董事长。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对公司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有效长期激励,非流通股东将其实施对价安排后持有的广聚能源股份中不超过5%的股份(即:不超过非流通股东实施对价安排后所持有公司股份x5%),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该股权激励计划需要履行有关批准程序。	2005年12月19日	长期有效	公司股改后,国资委和中国证监会陆续出台了对国有控股公司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新规定,与股改期间的政策差异较大,股改方案中的股权激励计划暂时无法实施。鉴于上述承诺尚未实施,广聚投控集团将17,152,000股,约占总股本的3.25%的广聚能源股份锁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南石油集团于本公司上市前向公司出具《不竞争承诺函》,承诺现有的正常经营或将来成立的全资、持有50%股权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其控制的公司等,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承诺如深南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深南石油集团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1999年02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16日,本公司234,219,46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南石油集团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股份,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同时承诺在实施减持计划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09年12月0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承诺。				

四、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债券	111051	09怀化债	3,544,189.46	33,600	33,600	3,669,792.00	125,602.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债券	110003	新钢转债	3,318,089.35	33,600	33,600	3,564,624.00	246,53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债券	122707	12泰兴债	2,557,411.17	25,000	25,000	2,694,000.00	136,588.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债券	122556	12咸宁投	2,200,324.90	21,000	21,000	2,287,320.00	86,995.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债券	122568	12随州债	2,178,082.33	20,000